

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9月12日，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根据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会议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关于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工作总结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原名为嵊州市三新防水有限公司，位于嵊州市三江街道丫叉坑村，投资80万元购置橡胶粉碎机、橡胶硫化床、搅拌机、合成机等设备。设计生产能力、实际生产能力均为年产300吨橡胶地砖（垫）。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于2003年6月委托嵊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编制完成了《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嵊环建表[2003]050号）。目前企业生产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内容为该项目主体工程以及相关的配套工程和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环保治理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的调查，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评函[2020]688号）内容分析，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地点、总平面布置与环评审批均一致，不存在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企业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目前区域内已铺设污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相关标准后纳入截污管网。

（二）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二氧化硫，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气经“过滤棉过滤+UV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企业采用合理布置厂区，高噪声设备不布置在厂界周围，并实施降噪、隔声、减振处理。

（四）固体废物

企业固废主要是废旧轮胎剥取橡胶后产生钢丝和尼龙丝、颜料包装、粘结剂包装（聚醚）、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灯管、员工生活垃圾。

企业按照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固废措施实施，颜料的包装桶由杭州萧山一品化工有限公司回收，粘结剂包装（聚醚）桶由武汉优奈特化工有限公司送货时回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灯管由嵊州市新业危险废物经营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正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7~28日开展废水、废气、噪声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生产装置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报告中的主要结果如下：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生活污水排放口主要污染物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相应标准。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排放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表6标准，二氧化硫无组织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废气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西南侧民居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

4、固废结论

企业固废主要是废旧轮胎剥取橡胶后产生钢丝和尼龙丝、颜料包装、粘结剂包装（聚醚）、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灯管、员工生活垃圾。

企业按照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固废措施实施，颜料的包装桶由杭州萧山一品

工有限公司回收，粘结剂包装（聚醚）桶由武汉优奈特化工有限公司送货时回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灯管由嵊州市新业危险废物经营有限公司处置。

5、排放总量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口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城市污水收集管网。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全年年用水量为 312 吨/年，控制在环评中 600 吨以内。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建设中基本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验收小组原则同意在完成后续工作后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橡胶地砖（垫）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工作，定期对污水收集管网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达标排放，杜绝废水事故性排放。

2、进一步提升和加强各类废气的有组织收集和规范化处理，提高废气收集和效率，加强废气收集系统和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 UV 灯管、活性炭的定期更换。核定 VOCS 排放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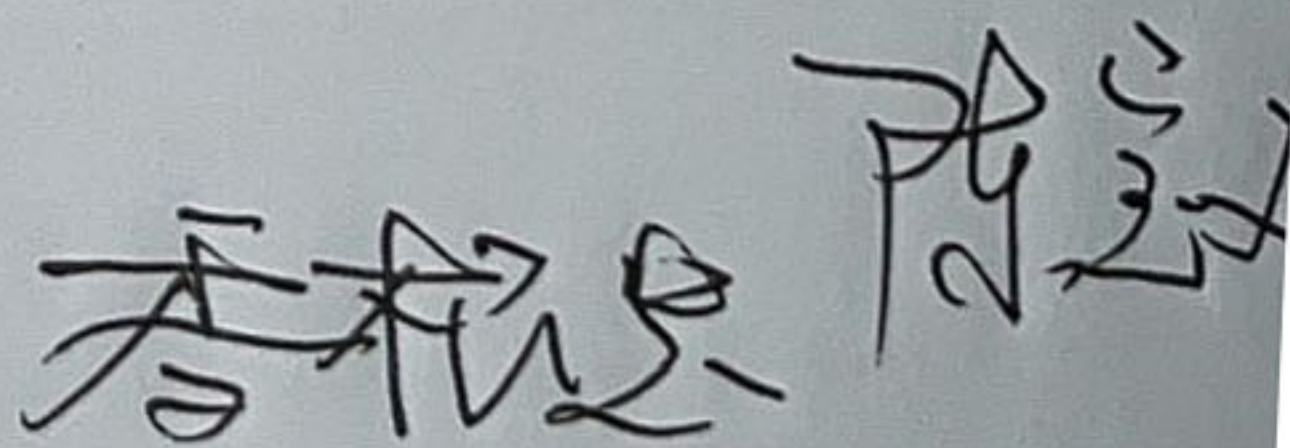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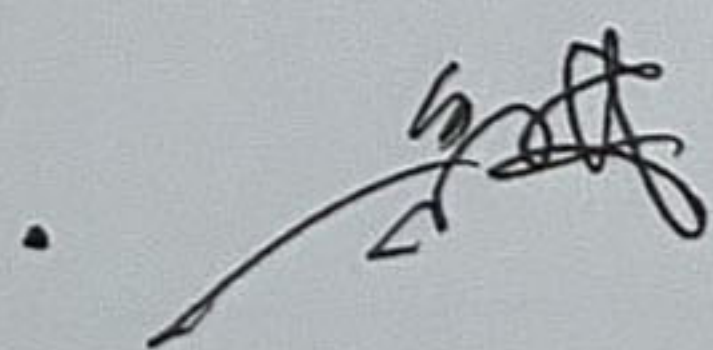
3、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标准化设置、台帐管理、周知卡、标识标签和处理处置工作。进一步规范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及时处置，防治二次污染。做好废活性炭的密封贮存、包装桶的规范化回收利用工作。

4、进一步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责任制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维护，完善污染防治设施的操作规程并上墙，完善相应标识标牌、建立“三废”治理台账。根据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加强企业自行监测工作。

5、完善验收监测报告、附件、附图、照片等验收有关材料。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的信息详见验收会议签到单。



嵊州市恒佳橡塑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2 日